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　函

副本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2 號 7 樓
承辦單位：本府地政局土地開發
聯絡電話：(07)3368333-2620
聯絡人：陳肖棠
機關傳真：(07)3314939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0 年 09 月 22 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四維地發字第 1000104873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台端等申請本市仁武區仁新段成立自辦市地重劃籌備會及核定重劃範圍乙案，請　查照。

說明：

一、依據　台端等 100 年 6 月 8 日申請書辦理。

二、台端等申請於本市仁武區仁新段成立自辦市地重劃籌備會乙案，准予成立，並定名為「高雄市仁武區仁新段 82-1 地號等自辦市地重劃籌備會」。

三、本籌備會以函發文日期為報准核定日，自核定日起 1 年內未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26 條規定辦理者，則依同辦法第 11 條規定解散。

四、另重劃範圍核定 1 案，因計畫範圍與本府都市發展局提供之都市計畫範圍不符，請 台端等以籌備會名義，並依都市計畫規定之範圍另案向本府申請核定，併此敘明。

正本：沈俊龍（高雄市鳥松區松埔北巷 2 之 94 號三樓之 4）、李鄭芬秀（高雄市三民區鼎強街 352 號）、黃思明（高雄市左營區重光路 72 巷 32 號）、黃思聰（高雄市左營區文寧街 332 號）、黃思溫（高雄市鳳山區新康街 310 巷 1 號）、李金城（高雄市三民區鼎強街 352 號）、李金宏（高雄市鳥松區中正路 387 之 2 號）

副本：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高雄市政府水利局、高雄市政府地政局仁武地政事務所、高雄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處(企劃科、分配科、工程科) 2011/09/22 13:45:35

檔　　號：
保存年限：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高雄市政府　函

地址：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7樓
承辦單位：地政局土地開發處
承辦人：陳肖棠
電話：07-3368333#2620
傳真：07-5367622
電子信箱：ilris@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2月18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地發字第102701904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裝

主旨：貴籌備會所送重劃會章程、會員與理事、監事名冊、第一次會員大會暨理監事會紀錄，准予核定，復請 查照。

說明：復 貴籌備會102年2月4日仁新自劃籌字第029號函。

正本：高雄市第55期仁武區仁新段82-1地號等自辦市地重劃籌備會
副本：高雄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處(企劃科、工程科、測量科)

訂

市長 陳菊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發

線